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因时间紧迫，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利花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确保监事会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潘利花女士、王凌鸣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潘利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提名王凌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监事候选人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